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报告期内,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董事会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0年度董事会的主要工作内容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 | 2020年 | 2019年 |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18年 |
|-----------------------------------|------------------|------------------|---------------|------------------|
| 营业收入 (元) | 4,367,714,599.51 | 3,727,450,770.41 | 17.18% | 3,656,090,736.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元) | 440,619,182.23 | 526,048,757.38 | -16.24% | 560,569,557.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 392,483,769.75 | 497,366,341.58 | -21.09% | 535,785,303.3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元) | 526,466,567.60 | 787,453,828.98 | -33.14% | 937,752,311.0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0 | 0.63 | -20.63% | 0.6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0 | 0.63 | -20.63% | 0.6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16% | 16.53% | -5.37% | 20.99% |
| | 2020 年末 | 2019年末 |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 2018 年末 |
| 总资产 (元) | 7,683,984,221.64 | 5,377,956,227.73 | 42.88% | 4,959,588,267.5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资产(元) | 4,196,722,795.60 | 3,866,155,443.24 | 8.55% | 2,906,381,730.80 |

2020年在全球"新冠疫情"肆虐、中美贸易摩擦、人民币持续升值等错综复杂的背景下,公司经营管理层通过努力,收入取得了良好增长态势。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68 亿元,同比增长 17.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 4.41 亿元,同比下降 16.24%,主要是参股公司三德冠受疫情影响净利润大幅下滑导致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3,501.56 万元,叠加人民币持续升值导致汇兑损失同比增加 4,437.67 万元以及人工成本、原材料成本持续上涨等因素综合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经营情况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收入结构不断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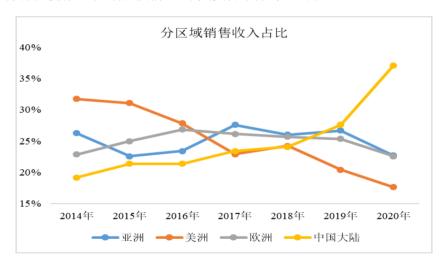
(1) 内销占比大幅提升:

2020年,随着国内大客户战略落地,大批量订单逐步释放,国内市场收入继续保持了较快增长,公司内销收入同比增长 58.17%,内销占比为 37.08%,同比增加 9.51 个百分点。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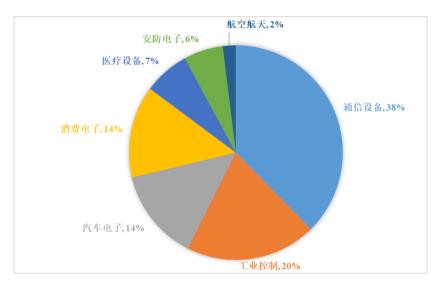
| 区域 | 2020年 | 2019年 | 增减比例 |
|--------|------------|------------|--------------|
| 内销收入 | 155,594.11 | 98,371.86 | 58.17% |
| 出口收入 | 263,976.26 | 258,422.59 | 2.15% |
| 销售收入总额 | 419,570.36 | 356,794.45 | 17.59% |
| 内销占比 | 37.08% | 27.57% | 增加 9.51 个百分点 |

公司近几年来不断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积极建设国内销售团队和营销服务网络,2014-2020年期间,中国大陆销售收入占比由19.71%提升至37.08%,增加了17.37个百分点,尤其是在2020年,公司在中国大陆市场的销售收入快速上升,内销市场占比远超其他销售区域。这将有效缓解全球"新冠疫情"、中美贸易摩擦等不利影响。



- (2) 中大批量进一步拓展:中大批量订单占比提升迅速,2020 年中大批量订单(20 平米以上)的销售面积占比提升至75.70%,其中大批量(50平米以上)的销售面积占比提升至55.63%,同比增加了7.93个百分点。
- (3)高端产品增长较快:随着手机等移动终端渗透率的不断提升,公司 2020 年 HDI 产品增长显著,销售面积同比增长 54.24%;另外公司在高频高速产品需求旺盛,尤其在 5G 应用领域 PCB 产品同比增长 688.54%,销售收入达到 4.49 亿元,取得突破性进展;IC 载板 受益于WTS 耳机爆发式增长,普诺威 2020 年收入同比增长 40.71%,净利润同比增长 81.64%。

(4)下游行业布局进一步优化:为了更好地把握住未来的发展机遇,对销售部的组织架构作了进一步的细分,将手机组和服务器&光模块组单列出来,划分为八大行业组:通讯电子组、工控电子组、汽车电子组、医疗&航空军工&军工组、服务器&光模块组、安防电子组、手机组、贸易组。2020年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占比更好地顺应市场的变化,其中通信设备、消费电子和医疗设备领域有较大地增长,具体详见下图所示:



(5) 深入推进大客户战略:公司深入推动行业大客户销售策略,加强与世界 500 强及下游行业领先企业的合作,其中 5G 客户方面,公司合作的主要客户有中兴、烽火通信、康普(CommScope)、高意(II-VI)、Calix、博通(Broadcom)、立讯精密、安费诺(Amphenol)、Intel等。在 5G 通讯之外,公司合作的大客户还包括: ABB、海康威视、大华科技、京东方(BOE)、新华三(H3C)、松下(Panasonic)、Preh 均胜、捷温、Amazon、富士康等各行业领先企业。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公司持续获得客户的信赖、支持与肯定,2020年公司荣获中兴的最佳交付支持奖、交付突出贡献奖,以及海康威视的最佳质量奖。

2、技术研发积极拓展

公司依托下属"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深圳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科研机构,进行技术创新与技术储备,为企业的长远发展注入科技力量。作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大连市工业设计中心,2020年,公司荣获大连市专利产业化示范试点、大连市科学技术奖、大连市专利奖、辽宁省专利奖等荣誉。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专利数量 26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8 项、实用新型专利 66 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6 项;累计专利申请 1248 项,其中 PCT 国际专利累计申请 12 项、发明专利申请累计 820 项;报告期内新增专利申请 79 项,其中新增发明专利申请 77 项、新增实用新型专利申请 2 项;主导制定国家标准 4 项、地方标准 1 项、行业标准

4项,参与开发 IPC 中文标准 3项。

为顺应 5G 时代发展趋势,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22.12%。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 5G 相关产品的研发投入,尤其在通信传输网、核心网、数据中心等方面的应用领域,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的研发实力,从而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为 5G 应用的高密度高速多层板相关产品的大批量生产做好技术储备。

3、各工厂产销情况较好

2020年,公司生产和销售 PCB 的面积分别为 377.57 万平方米、365.84 万平米,销量同比增加 24.90%,产销率达到 96.89%,集团总体产能利用率达到 91.07%。

其中,深圳崇达以 5G 通信、超级计算机、服务器等高多层产品为主。2019 年下半年成功导入中兴通讯,2020 年中兴的 5G 相关产品订单增长迅速,为未来业绩的保障打下坚实基础,并进一步提升了深圳工厂的技术能力; 江门崇达二厂是 IPO 募投项目,主要生产高密度互连板(HDI)、软硬结合板、薄板等高端 PCB 产品,主要受益于公司加快导入消费类HDI产品尤其是手机类产品,产能逐渐释放,产能利用率逐步提升; 大连崇达主要生产 2-6层的多品种小批量 PCB 产品,为缓解产能瓶颈,正有序推进大连崇达二期建设。

4、投资扩产稳步推进

公司目前持有三德冠 40%股权、普诺威 55%股权、大连电子 60%股权。公司已将产品扩展至 FPC、IC 载板等领域,实现了 PCB 全系列产品的覆盖,有利于一站式服务客户,满足了客户不同类型产品的需求。

2017年12月,公司发行8亿元可转债,用于公司总部运营及研发中心、江门崇达的高多层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和大连崇达的超大规格印制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9,682.63万元,2020年江门崇达和大连崇达技改项目分别实现效益4,272.81万元和3,220.05万元。通过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促进公司的技术能力、生产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效率的进一步提升。

2017年9月,珠海崇达获得400亩土地,用于新建电路板项目(年产能640万平米), 计划分三期建设。珠海崇达一期目前正积极开展机电装修和设备调试工作,预计将在2021年第二季度试产,同时公司已于2020年9月发行可转债募集14亿元资金用于珠海崇达一期的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珠海崇达的建设将为"百亿崇达"打下坚实的基础,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5、积极回馈股东

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 鉴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21 年 3 月 11 日进入

转股期,截至未来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2.50元 (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若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上述分红方案,则公司上市后连续五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在 50%左右,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将超过 11.5 亿元,较好的回报了股东。

二、2020年公司董事会开展的主要工作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0年, 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全体董事均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届次 | 召开时间 | 议案内容 |
|----|-----------------------|------------|---|
| 1 | 第四届董事 会第三次会 议议案 | 2020年3月18日 | 1.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 2 | 第四届董事 会第四次会 议议案 | 2020年4月28日 | 1.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 |

| 序号 | 届次 | 召开时间 | 议案内容 |
|----|-----------------------|------------|---|
| | | | 案》; 10.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14.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南通崇达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7.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 3 | 第四届董事 会第五次会 议议案 | 2020年6月8日 | 18.审议《关于公司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审议《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4 | 第四届董事 会第六次会 议 | 2020年8月13日 | 1.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的议案》。 |
| 5 | 第四届董事 会第七次会 议 | 2020年9月2日 | 1.逐项审议《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开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
| 6 | 第四届董事 会第八次会 议 | 2020年9月14日 | 1.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 序号 | 届次 | 召开时间 | 议案内容 |
|----|-------|---------|------------------------------------|
| | 第四届董事 | 2020年10 | 1.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
| 7 | 会第九次会 | , | 2.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
| | 议 | 月 30 日 | 3.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
| | 第四届董事 | | 1.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2020年12 | 2. 审议《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
| 8 | 会第十次会 | 月 11 日 | 3.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议 | | 4.审议《关于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认真行使股东大会授予的权力,全面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届次 | 召开时间 | 议案内容 |
|----|-------------------------|----------------|---|
| 1 | 2019 年度股 东大会 | 2020年5月 21日 | 1.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2019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2 | 2020 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 大会 | 2020年6月 30日 | 1.审议《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序号 | 届次 | 召开时间 | 议案内容 |
|----|-------------------------|-------------|--|
| 3 | 2020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 大会 | 2020年12月30日 | 1.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三) 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公司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委员会认为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适应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规模和人员结构的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相关事宜进行了认真的评审,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完全胜任各自的工作。

3、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为充分调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不断探讨并完善了绩效考核体系。

4、战略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特点,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地分析,为公司战略发展的实施提出来了宝贵的建议,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了解公司的运营情况,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请见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五)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2020年,公司累计公开披露 156 份文件,其中有 4 份定期报告、92 份公告文件。信息披露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并能够在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内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及时性。

公司通过电话咨询、投资者互动易平台、说明会及现场调研会等多种方式积极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使投资者尽可能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2020年,在全球"新冠疫情"影响下,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特殊时期做好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的要求,为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公司通过多样化线上交流方式充分保障投资者的沟通渠道。2020年度,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积极回答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回复中小投资者提问232次,举办线上业绩说明会3场,举行可转债网上发行路演1场,通过充分沟通,使投资者对公司的竞争优势、发展规划等有了更为深刻的认知。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以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严格规定了内幕信息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明确了相关责任人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以及季度报告的制作、披露过程中,对所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逐一登记,并及时提醒相关人员注意保密;未出现敏感期内以及短线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2021年工作计划

2021年,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董事会制定如下工作重点:

(一) 扎实做好董事会的日常运作

2021 年,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对经营管理层工作进行有效及时的检查与督导,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更上一个新的台阶。

(二) 切实做好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把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工作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

(三)继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强化内控管理

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并随着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相关部门和政策新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四)努力保持公司稳健经营,发展可持续2021年度经营计划

一是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全面深化大客户转型战略,快速提升大客户交付与服务能力;二是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努力提升技术水平和研发实力,在不断提高产品附加值的同时提升各产品线的品质良率;三是落实预算目标的分解与执行,提升运营效率管理,通过"工段独立核算、责任到人"的精细化管理方法,持续推动成本费用的降低;四是加快推进珠海崇达一期和大连二期的建设工作,为集团持续的产能释放、产值提升打下基础。

2020 年公司董事会的工作得到了各位股东的大力支持与配合,较好地履行了职责。新的一年,国际国内形势较为严峻,新冠疫情在全球蔓延,公司仍将面临着巨大的困难和考验,公司将继续科学规划、全面统筹、积极应对,确保完成 2021 年度各项目标任务,为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而不懈努力。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